

# 衛生福利部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61861892號

附件：「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」第九十二條之一修正條文(1061861892-1.docx)

修正「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」第九十二條之一。

附修正「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」第九十二條之一

部長陳時中